浙江永康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教材货物运输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浙江永康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教材货物运输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杭州市文一西路558号绿城西溪诚园诚公馆1号楼9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6月25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B-CBJT（YK）-2025001

项目名称：浙江永康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教材货物运输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约20万元/年，预计业务量12万件（包）。（具体以实际为准）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简要规格描述 | 备注 |
| 1 | 浙江永康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教材货物运输服务项目 | 1 | 项 | 详见采购文件需求部分 |  |

合同履行期限：2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若为自然人，无需提供相关资料）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为自然人，无需提供相关资料）

（6）投标人应具备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供应商如使用总质量4.5吨以上的车须提供，总质量4.5吨及以下的车不需提供。）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6月4日至2025年6月10日，每天上午8:30至11: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杭州市文一西路558号绿城西溪诚园诚公馆1号楼9楼；

方式：1、如为现场报名，则携带报名资料，且报名费仅接受公对公转账方式或现金，报名费如需开具发票仅支持公对公转账。

2、如为邮箱报名，投标人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包括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报名费转账凭证扫描件（需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发至邮箱（277953742@qq.com）进行报名，报名咨询电话：0571-88808397。

售价：￥500.0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6月25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年6月25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杭州市文一西路558号绿城西溪诚园诚公馆1号楼9楼会议室。

注：1.本项目投标文件可以通过邮寄快递方式送达（请使用顺丰快递，否则可能导致快递无法送达我公司，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请充分考虑快递时间，尽量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内送到指定地点。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将被视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2.投标人需在快递外封面上注明单位名称及所投项目编号，有标项区分的，还应注明标项号；

3.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在邮寄过程密封包装完好，因邮寄过程的密封破损造成不符合开标要求的，本招标代理及采购人概不负责。建议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邮寄时再进行外包装。投标人应对邮寄快递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密封性负责；

4.邮寄地址：杭州市文一西路558号绿城西溪诚园诚公馆1号楼9楼；收件人：王工、张工联系方式：18757178546、13758250560；

5.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补正或谈判的，投标人授权代表须通过公告中指定的电子邮箱作出澄清、说明、补正或谈判。评标委员会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补正或谈判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补正或谈判完毕的除外。请投标人开评标期间保持联系畅通，如未及时接听电话，视为放弃澄清、说明、补正或谈判的权利。

6.采用邮寄投标供应商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公告发布媒体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官网（http://www.zxhsd.com）。

七、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4000元（肆仟元整）；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网银、汇票、电汇、转账支票方式（采购人不接受以现金交纳的保证金）交至以下账户。为确保投标保证金按时到账，建议投标人提前交纳。

（1）收款单位（户名）：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开户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

（3）账 号：201000345676674

八、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帐户信息：

（1）收款单位（户名）：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开户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

（3）账 号：201000345676674

3、代理机构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杭州市文一西路558号绿城西溪诚园诚公馆1号楼9楼；

联系人：周波

联系电话：0571-85122486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浙江永康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永康市胜利街151号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程妥 1530589847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一西路558号绿城西溪诚园诚公馆1号楼9楼

联系人：王工、张工

联系电话：18757178546、13758250560